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和教育暨青年局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12 月 9 日第 1087/E857/V/GPAL/2016 號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6 年 12 月 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2 月 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醫療人力資源情況

在醫療人力資源方面，2015 年全澳共有 1,674 名醫生和 2,279 名護士，較 1999 年增加一倍和一倍半。本澳各類治療師數目亦由 2010 年約 80 名增加至 2015 年約 250 名，增幅超過兩倍，其中語言、心理和職業三類治療師數目已佔約八成。

因應未來發展需要，衛生局將按特區政府五年發展規劃，在 2014 至 2020 年培訓 275 名專科醫生。護士方面，將持續協調兩所護理教育機構陸續增加護生的名額和班數，培訓更多護士以解決人力資源問題。此外，衛生局正計劃邀請香港專家，對本澳整體的醫療資源概況進行研究及評估，提升人力資源規劃的科學性。

關注和支援社會服務設施的人員需求

特區政府一直持續關注本澳社會服務設施對各類醫療人員的需求，當中包括護士、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及語言治療師，社會工作局已定期作出統計，掌握上述本澳醫療人員於社會服務設施中的需求及薪酬狀況。自 2015 年 7 月推行新資助制度後，已全面提升包括早療服務設施在內的所有社會服務設施的人員配置及資助水平，並且針對治療師不足的情況，特別增加對三類治療師的資助金額，藉以協助社會服務設施聘用及留置人才。

為補充本澳相關醫療人資的不足，特區政府在不影響本地就業機會和工作條件的前提下亦制訂特別措施，先後於 2012 及 2015 年推行社會服務設施輸入外地護士及治療師作為短期支援措施，並允許設施透過購買服務的方式聘用專業人員，為服務使用者提供適切服務。社會工作局亦特別加



強對任職社會服務設施治療師的支援，於 2016 年開展培訓計劃為其提供持續進修機會，來年亦會繼續推行有關的工作。

制定人才回流和培養措施

澳門特區政府成立以來，社會發展迅速，對人才的渴求日漸突出。為配合社會發展的需求，增進民生福祉，制定了人才培養的長效機制，以及鼓勵人才留澳和回澳的措施。

現時，衛生局經已制訂簡化的人才回流措施，並通過制訂《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加強醫生培訓和推動專科醫生流動等措施，旨在不斷完善醫療人員的職業生涯，吸納更多醫療人才回澳發展。而教育暨青年局學生福利基金亦透過“大專助學金”鼓勵本澳學生升讀修讀醫療、藥劑、護理、心理和治療師專業範疇的高等教育專業課程，其中“特別助學金”的學生完成課程後，須返回本澳服務。2014/2015 學年相關課程的受惠人數達 803 人，2015/2016 學年達 813 人。

因應本澳對治療師及護理範疇專業人才的需求日漸增加，教育暨青年局將 2016/2017 學年“特別助學金”名額從 250 個增加至 390 個，其中 160 個名額分配予護理學專業範疇，同時將分配予修讀物理治療、職業治療及語言治療專業課程名額由 40 個增加 50 個。

鑑於語言治療服務具特殊性和殷切性，澳門理工學院將優先於 2017 年開辦相關的學士學位課程，而學生福利基金將考慮適度調整有關的名額，以滿足修讀該課程的學生的需求。

持續推動與非政府醫療系統的合作


衛生局持續通過加強技術支援、財務資助，以及購買服務等方式，支持私營和非牟利醫療機構為市民提供不同類型的醫療服務，以擴大醫療服務的覆蓋率和增加靈活性。同時，又推行醫療補貼計劃，扶持私人醫療經營，藉此推動政府與非政府醫療系統的並行向前發展，共同為市民提供更適切和便捷的醫療服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2017年，特區政府計劃構建兒童早療資源的統籌分配機制，將協調衛生局轄下的康復部門、教育暨青年局、社會工作局資助的早療機構，逐步整合和運用早療資源，構建中央分配機制，縮短輪候隊伍。此外，將繼續資助民間早療機構開展各項兒童康復訓練服務，讓發展障礙兒童獲得更適切的服務。

衛生局代局長



鄭成業

29/12/2016